

# 地下一层枪弹库工程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CZ-2025-088)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地下一层枪弹库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预算金额:270198.00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公安局治安管理和特巡警支队。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预算金额:270198.00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地下一层枪弹库工程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地下一层枪弹库工程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0-16 09:00:00到2025-10-22 17:00:00。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27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内蒙古采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二环北路绿地智海大厦A3-A4座裙楼3楼325号)。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27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采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二环北路绿地智海大厦A3-A4座裙楼3楼325号)。

## 七、其他

详见正文;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公安局治安管理和特巡警支队。

##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公安局治安管理和特巡警支队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保全街1号

联系人：皇甫玉龙

电话：19274717474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采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二环北路绿地智海大厦A3-A4座裙楼3楼325号

联系人：郑云茂

电话：15560740090

邮件：[nmgcaizhao@126.com](mailto:nmgcaizhao@126.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 地下一层枪弹库工程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地下一层枪弹库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内蒙古采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MGCZ-2025-088。

项目名称：地下一层枪弹库工程。

预算金额：270198.00元。

采购需求：详见磋商文件

包号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最高限价(元)	所属 行业
1	地下一层枪弹库工程	1项	详见磋商文件	270198.00	建筑业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投标截止前，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c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三)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依据 2020 年 11 月 30 日建市（2020）94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申办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

(2)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本单位注册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及安全考核证书,且未承担其他任何在建工程的项目经理。

### 三、获取磋商文件

1、时间:2025年10月16日至2025年10月22日上午09:00-12:00 下午14:3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下同)。

2、方式: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可在规定时间内到内蒙古采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现场获取磋商文件:

获取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以下材料:

1、获取磋商文件人员出示身份证,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并附委托代理人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提供在公告期内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上被列入任意一项的供应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截图须显示查询时间)

4、“参加政府采购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依法缴纳税金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书;

6、“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书;

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8、企业资质及项目负责人证书(详见供应商资格要求)。

注:

(1)在获取磋商文件时须提供以上资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A4纸胶装成册2套(加盖公章)。资料不全者,不予接受。



(2) 证件原件是指原发证机关所发证件，扫描件、公证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彩喷件一律不视为原件。

(3) 以上资料须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联系人姓名、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基本信息，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接收（承诺书及声明等文件须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四、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bulletin.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zbgg.nmgztb.com.cn)

以上网址同时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 五、响应文件提交

1、提交时间：2025年10月27日09时30分前（北京时间）。

2、截止时间：2025年10月27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3、提交地点：内蒙古采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二环北路绿地智海大厦A3-A4座裙楼3楼325号）。

#### 六、开启

1、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地点：内蒙古采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二环北路绿地智海大厦A3-A4座裙楼3楼325号）。

#### 七、其它补充事宜

##### 财务账户

名称：内蒙古采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金桥支行

账号：592060100100256689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呼和浩特市公安局治安管理和特巡警支队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保全街1号

联系人：皇甫玉龙

联系电话：19274717474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内蒙古采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二环北路绿地智海大厦 A3-A4 座裙  
楼 3 楼 325 号

联系人：郑云茂

电 话：15560740090

内蒙古采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0月15日

